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控股股东同意清洁能源集团、矿业集团增资及有关事项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四川路桥、公司或本公司）于2024年12月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子公司清洁能源集团增资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控股股东受让子公司矿业集团股份并对其增资、及矿业集团受让子公司路桥矿业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》等相关事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根据《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四川省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上述交易事项需取得公司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蜀道集团）的批准文件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蜀道集团出具的《关于清洁能源板块整合及增资实施方案的批复》（蜀道司发〔2024〕468号）、《关于蜀道矿业集团整合及增资实施方案的批复》（蜀道司发〔2024〕467号）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同意清洁能源板块整合及增资实施方案，蜀道集团以四川铁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60%股权、四川铁投康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70%股权及299,744.56万元现金增资四川蜀道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清洁能源集团），增资后清洁能源集团注册资本为75亿元，蜀道集团持股60%、四川路桥持股40%。

2、同意矿业板块整合及增资实施方案，蜀道集团以65,126.06万元受让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路桥集团）持有的四川蜀道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矿业集团）20%股权，并以四川路桥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路桥矿业）40%股权加254,198.50万元现金增资矿业集团，增资后矿业集团注册资本为60亿元，蜀道集团持股60%、四川路桥持股40%。同意矿业集团以35,715.91万元受让路桥集团持有的路桥矿业20%股权。

上述交易事项尚需取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8日